

# 澳門民間故事藝術初探

譚達先\*

被譽為“東方之珠”之一的澳門，是當代一座光輝燦爛的國際著名城市。最初它祇是處於廣東珠江口西南的一個小漁村。1553年(明嘉靖三十二年)中國海禁未開，葡萄牙人初到澳門，進行了私通性質小貿易。商人圖利，趨之若鶩，澳門的華洋貿易遂通行無阻。當時中國官方給葡商優惠納稅，比別國商人少三分之二。1557年(嘉靖三十六年)澳門給葡人住下後，成為華洋貿易最早的商埠，也成為東西文化技藝從海道上最初接觸的地方。

後來，佔據澳門的葡人日眾，時有擴佔土地。1842年(清道光二十二年)在中英鴉片戰爭中，中國清王朝戰敗，被迫簽訂《南京條約》割讓香港給英國後，葡萄牙也趁機侵略，1845年(道光二十五年)它悍然宣稱澳門為“自由港”。1972年三月中國在致聯合國非殖民化特委會主席的信中聲明澳門是被“葡萄牙當局佔據的中國領土的一部分”，非“所謂殖民地的範疇”。1974年4月，葡國革命後，承認澳門不是殖民地。1979年2月中葡建交，對澳門問題達成協議，由葡國管理。1987年4月中葡簽署聯合聲明，宣佈1999年12月20日，中國對澳門恢復行使主權。

在歷史上，澳門是珠江三角洲通向海外的橋樑之一。它既是中國與南洋海上交通的出發點，也是

中世紀歐洲和遠東航路的中轉站。它與珠江三角洲的大中城市接近，東距香港61公里，北距廣州105公里，至廣州交通時距僅兩小時。澳門開埠四百多年來，成了華洋雜處之地，工商業日漸繁榮。它在經貿活動、人種語言、宗教文化、建築風格、文化娛樂等方面，一直保持着小型國際城市的特色。它文化古蹟多，既古老又現代化，至今經濟發展，仍有較大的活力。

在人口上，在南宋(13世紀)前，在澳門定居的人很少。明代中葉，居民也不多。1529年(明嘉靖八年)開海禁，東南亞各國在澳門互市，此後人口增加。在此前後，葡人才在澳門定居。開埠後，於1556年(嘉靖三十五年)，已有葡國耶穌會傳教士與教友在澳門傳教。1563年(嘉靖四十三年)，葡人已有900人，傳教士則增至8人。1640年澳門人口達到40,000人之眾，計中國籍20,000人，葡國人6,000，其他國籍5,000人。這是澳門人口第一次高峰。(上述史料大致參見繆鴻基等著《澳門》一書頁6-64，中山大學出版社，1998。)1991年，澳門人口的組成，據研究澳門史專家德國伯魯寧(H. Bruning)說，葡萄牙人約有3,000人，菲律賓人5,000人，白種外國人幾百人，泰國人近5,000人，緬甸、印尼等地華僑

\*譚達先(Dr. Tat-Sin Tam, 1925-) 博士，澳大利亞華人，著名中國民間文學專家。1950年畢業於廣州中山大學中文系留校任教。1980年移民香港，曾執教於中文大學、香港大學、樹仁大學、嶺南大學和澳門東亞大學。1984-1991年先後獲香港大學哲學(民間文學)碩士、博士學位。1990年移民澳大利亞，曾赴東京都立大學、悉尼大學、澳門大學和國內多間大學講學。專著有四十三種，主要有《中國民間文學理論叢書》(九種)、《中國民間文學知識叢書》(五種)、《民間文學與元雜劇》、《譚達先民間文學論文集》、《中國二千年民間故事史》、《中國的解釋性傳說》等。

50,000人，福建人50,000人，上海人約4,000人，土生澳門人100,000人，大陸（以廣東為主）新移民超過200,000人，中資人員約5,000人，總共約超過420,000（參《澳門日報》1993年9月10日第五版報道），加上無身份證者約40,000-50,000，迄今人口共約450,000以上。

澳門民間故事是澳門中下層人民歷代的口頭創作與傳播的故事，一部分是土生土長澳門人的，也有從內地（以廣東較多）流傳進來並經過本地化的。這些澳門人有漁民、工人、手工業者、農民、小販、職員、學生、教師、水客、海員、醫生、公務員、華僑等。就是說，民間故事主要的作者是澳門廣大勞動人民。這就是大致情況。

關於古代文獻中保存的澳門民間故事，至今未見有任何專著。但在清代，地方官印光任、張汝霖成書於1751年（清乾隆十六年）的《澳門記略》所記，在〈形勢篇〉中引及〈馬蛟石〉、〈公婆石〉、〈洋船石〉、〈仙女澳（在今珠海市大橫琴島西南部海灣）〉、〈蝦蟆石〉等五篇傳說，頗簡要動人。這些就是二百四十多年前保存於文獻的最可貴的民間故事遺產了，很值得珍視。1996年，由於澳門大學中文系客座教授段寶林（他原為北京大學教授）先生認真地組織大學生們積極深入搜集，終於獲得了一大批可貴的故事作品資料（我已整理成《澳門民間故事》一書，收故事百多篇，未出版）粗略分析，計有六大種類：神話、傳說、生活故事、民間童話（包括動物故事）、笑話、寓言，在藝街上可謂千姿百態。它們都是近代以來流傳於口頭上的，有的還是當代精品。個別的流傳到澳大利亞廣大華僑中，影響不小。它們繼承了中國民間故事的光輝傳統，又有發展，地方色彩濃厚，創造性強，令人驚嘆贊美不已。本文擇要介紹其卓越的藝術成就，以求於同好者。

## 神 話

這是遠古初民反映人與自然、社會（前者是主要的）關係的幻想故事，可分為兩種：遠古神話，

即狹義的神話；後世神話，即廣義的神話。習慣上是兼指兩種。以神靈為中心而敘述其活動，大多具有原始思想因素，是二者的重要特徵。茲舉三篇為例。

### 天為甚麼像現在這樣高

以前，我媽媽那輩，即是你太婆，有一天正在房裡補衣服，突然聽見一聲巨響，連忙往外跑，看看發生什麼事？忽聽見有人大叫：“天掉下來啊！”你太婆就拿出一枝竹竿，爬上屋頂，眼見整個天掉下來，差不多碰撞到了屋頂上，連忙用竹竿撐住。果然，天不再下掉了。於是你太婆就拿起竹竿，直往上撐，撐着撐着，天慢慢往上昇，越昇越高，日子久了，就像現在這樣高啦！（吳秀環講/許少冰記）

這是天體神話。主旨是解釋遠古天曾掉下，經老太婆用竹竿拚命撐起，才會昇高。所說非科學的解釋，它歌頌了人有巨大力量可改換天體位置，想象幼稚荒誕，含有原始思想因素，表現了樸素的“人能勝天”意識。“我媽媽”是主角，是講者把角色現實化了，雖把原型古老講述者這一角色的身份視為自己親人，但並未改變其作為神話人物的本質，此篇在題材與人物上，與廣西仫佬族〈天是怎樣升高起來的〉雖不盡相同，但主旨與美麗的幻想，卻極其相似，同樣精妙。

### 人為甚麼會死

從前有一隻昆蟲，牠奉玉帝命到人間來公佈消息：人們老了，不會死亡，永遠長壽百歲。但那隻昆蟲傳達消息時，把消息全給顛倒過來，說成：“老又死，嫩又死，三朝七日又死，唔死街頭無定（地方）企（站）。”從此之後，人便會死亡。天界為了懲罰牠，便用一個砂盤蓋住牠的外殼。（陳開講/陳惠茵記）

這是死亡神話。主旨是以先民幼稚的認識水平解釋了人會死的由來。它說昆蟲到人間傳話誤導為“老又死嫩又死”云云，這反映了先民的原始信仰：

相信咒語有其特殊的魔法作用，能致人於死地，同時能使昆蟲長出硬殼。故事表明先民生產水平低下，缺乏科學知識，便祇好按照當時的生活經驗作出如此的推想。這種想象，幼稚荒誕有趣又近情理，具有濃鬱的神話色彩。它與廣東德慶漢族的〈人會死的由來〉有類似處，同樣精妙，可作比較。

### 土地公為何被充軍

從前有一對姐妹，叫做林一姑、林二姑。妹妹很百厭（頑皮），時常用水潑向門口的土地公。姐姐卻很神心（虔誠），就算祇有一粒（顆）花生，也會去拜祭土地公。但姐姐短命，妹妹長命。不久，妹妹就死了。有牛頭大差（即佛教所說“牛頭獄卒”，見北宋釋道原《傳燈錄》，民間俗稱“牛頭馬面”，南宋初洪邁《夷堅志》卷十三〈洪州學正張某〉，即說牛頭獄卒故事。）來接姐姐的靈魂到陰間。土地公知道後，立即把姐姐額頭上的記號改在妹妹處，於是便接了妹妹去見閻羅王。但閻王說：“弄錯了，應該是林一姑”，便問牛頭大差誰給改了名？經查探（核對）後，才知道原來是土地公所為，於是把土地公給充軍去。（陳柳講／陳惠茵記）

姐姐短命而死，牛頭馬面要把她接到陰間。土地神卻把她額上的記號，硬貼在妹妹頭上，以致牛頭獄卒抓錯了人。閻王查明真相，給他嚴懲，以致至今毫無屋舍遮頭，飽受風吹雨淋日曬，他祇好屈居空地上為神。這反映了在民間信仰中，人們把他人間化，說他雖是小神，因是非不分，禍害好人，也不能逃過上級神的懲罰。此篇想象有原始思想因素，雖幼稚，卻幽默美妙，有生活氣息。

### 傳 說

這類故事涉及的人物、事件、地點、時間，一般是特定的相對固定的，細節較具體，無固定講述模式，掌故性、時代性與地方色彩乃至風物色彩均較鮮明。在澳門民間故事中，這個大類作品最豐富

故特多選擇幾篇。

### 孔子向子路道歉

有一天，孔子吃午飯，他叫子路去取飯來。子路盛好飯後，便拿給孔子吃。在食飯途中，有一塊樹葉跌在飯上，子路便在把葉取走時發現有一粒飯黏在葉上。他既不想浪費，也不想給老師吃到不清潔的飯，自己便先吃掉了這一粒白飯，然後把整碗飯送給孔子吃。但孔子看到了，以為他偷吃，於是責備他。後來有人向孔子說明真相，他才知道原來自己錯怪了子路，於是向子路道歉。（陳繼忠講／陳惠茵記）

這是歷史名人傳說，主旨是讚美戰國時代教育家孔子勇於承認誤責學生子路的錯誤。子路給孔子送飯途中，出於好心，先吃掉一粒不潔的飯粒，以表敬意，不料孔子過於粗心，卻未深究，即誤責他偷吃。後來，孔子獲知真相，便向他道歉。即使非事實的記錄，對於表現孔子為人師表，勇於向學生承認錯誤的可貴精神，也是符合大教育家的高尚人格的。記得這與戰國呂不韋《呂氏春秋·孔子斷糧》，是同型異式故事，二者主旨相同，均是孔子向被他誤責的學生承認錯誤。但也有相異處，呂氏書所記，大致說孔子在陳、蔡之間被困已七日，學生顏回出去找糧食回來煮熟，送給孔子吃。孔子望見顏回取了瓶中熟飯粒先吃，便責怪他。後來知道顏回是先取吃沾有“煤灰”（煙塵）的飯粒後，才把乾淨的飯送給他。他明白了顏回極度敬師之心，最後愧嘆：“知人固不易矣！”澳門這篇顯然是汲取了戰國傳說旨意，加以發展又顯出新的特色。

### 竈君的傳說

據說，每年竈君在農曆臘月二十三或二十四日上天，向天帝報到，所以每戶人家都必將廚房打掃乾淨，把竈君的畫像取下，以糖塗在他們嘴上，目的是希望他到上帝那兒替家裡多說幾句好話。也有些人家在他的嘴上抹粘糕，是為了封住他的嘴，防止他說壞話。於是，後來有

些人家便逐漸有了吃麥芽糖的風俗。

還有，在給竈君所貼的對聯中，其中有一副是：“黃羊能致富，青錢（銅錢）可通神。”據說有一個人在臘日（南朝梁宗懷《荊楚歲時記》“十二月八日為臘日”。）煮早飯時，看見竈君突然顯原形，嚇得他立刻叩頭，受竈君的祝福，便殺了家中的黃羊奉祀他。於是，後人每逢奉祀竈君的時候，便改用黃羊為祭品，後來又改用糖來奉祀。（李麗珍祖母講/李麗珍記）

這是節日民俗傳說，主旨是解釋臘月二十三或二十四日以糖奉祀竈君的來歷。竈神是民間信仰最普遍的一位神明，也稱“竈君”。漢劉向《戰國策·趙策》：“復塗偵謂衛君曰：‘昔日臣夢見竈君。’”南宋范成大《祭竈詞》有：“竈君朝天欲言事”句，可見竈神起源很早，他很早就成了自然崇拜的內容之一。漢代後，他的職責起了變化，主要不是管飲食，而是掌管主人家的壽夭禍福。唐宋以後，民間對竈君信仰出現了有趣的變化。宋後，主要祀竈日為臘月二十三或二十四日，用粘糖等封住他的嘴，用好話奉承他，原來的自然神，逐漸社會化、形成了獨特的祭竈日民俗。

此篇首段說，在竈君嘴上抹上蜜糖或粘糕，正是想使他到天帝面前張不開口，就不能對主人家說長道短，這是限制他的妙法。末段“黃羊”一聯，來自南朝宋·范曄《後漢書·陰興傳》的：“（漢）帝時，陰子方者至孝，有仁恩，臘日晨炊，而竈神形見。子方再拜受慶。家有黃羊，因以祀之。自是以後，暴至鉅富。”漢以前祀竈在夏天，後改為臘日。此篇所記情節，與近人李千忱《破除迷信全書》（美以美會全國書報部版，見宗力著編《中國民間諸神》頁260-261，1987）卷十所記近似，可見此篇反映的是近代中國全國性的民間祭竈民俗，極有研究價值。

### 洋船石的來歷

澳門從前是一片海洋，還未形成澳門大陸（澳門半島）。大約在明朝萬曆（1573-1620）年間，有個福建商人乘帆船來澳，抵媽閣海面

（在媽閣街、媽閣上街對開處），但忽遇狂風暴雨，瀕危不能泊岸，船中人呼號求救。女神媽祖立於山腰作法，平息風浪。後來商人感謝神恩，於是在媽祖立足處建造廟殿，並在殿前的石上刻了一艘帆船，作為紀念；這就是現在你們所看到媽閣內的一塊“洋船石”。（周永昌講/鄭寶儀記）。

媽祖是人們對海上女神的親暱稱呼，原名林默。公元960年（北宋建隆元年）生，987年（雍熙四年）死。相傳她營救海難，不幸為船桅擊中身亡，時年二十八歲。她死後，當地流傳着許多她行善救難的傳說。她從凡人變為傳說中神奇人物，進而昇天為海上女神。《海上記略》：“海神唯馬祖最靈，即天妃神也，凡海舶危難，有禱必應。康熙時詔封天后。”民間稱她天后娘娘，福建有她的長篇傳說。《大明一統志》卷七十七《興化府·祠廟·天妃廟》條收入天妃傳說，並云：“歷代累封至天妃。”

這篇是方物傳說，主旨是解釋名勝風物“洋船石”的來歷。它讚美了女神媽祖能在大海的狂風暴雨中拯救乘帆船遇難的福建商人的高尚行為。她能護航保民，對商人有重大貢獻，得民間立廟祭祀與紀念。篇中表達了澳門人民要求生命財產安全與不忘本的心聲，也從美妙的幻想情節中解釋了洋船石的來歷。它當源自二百四十多年前的同型傳說〈洋船石〉（見清印光任、張汝霖《澳門記略·形勢篇》）。如從初建至1488年（明弘治元年）媽祖廟（今稱媽閣廟）建成，故事已流傳了五百多年以上。如僅從萬曆（約當1573-1670）年間算起，也流傳了三百多年，可見淵源久遠。（參楊仁飛〈關於媽祖閣歷史的考証〉，刊《澳門日報》1996年10月27日。）

### 大三巴牌坊

很久以前，澳門有一間很大的教堂，每天都有好多修女，一起到那裡祈禱。後來不幸這間教堂，被一場大火燒了幾天幾夜，還沒救熄。說也奇怪，燒到只剩下教堂的門牌時，卻

一點也沒燒壞，便有人說開了：“這可能是耶穌保佑的。”這就是現在的大三巴牌坊的故事。相傳在牌坊的地下，至今還埋藏着銅幣和有價值的古董和文物呢！（李阿妹講／梁佩冰記）

這是著名的教堂傳說。它介紹了大三巴牌坊的來歷。它已有三百多年歷史。1568年（明隆慶二年）耶穌會派卡內羅（D. Melchior）來澳門首任主教，1572年澳門耶穌會在大廟頂上建起了早期的聖保祿教堂和修院（參徐新〈藝術和歷史的紀念碑——大三巴牌坊初探〉，刊《濠鏡》1986年創刊號），這就是大三巴教堂的前身。1575年澳門教區成了東亞第一個主教區，成了最早的天主教東亞傳教中心。1594年（萬曆二十二年），修院已有學生二百多人，教士增至五十九人。1597年利瑪竇任耶穌會中國傳教區首任會長，影響重大。由於大三巴牌坊是葡人傳教的產物，它是建築恢宏高峻、造型雄奇、充滿宗教色彩的藝術雕塑。古籍中稱為〈三巴寺〉（見《香山縣志》、《澳門記略》），這是最早的教堂，故向被視為澳門的象徵。它又有下面另一篇異說。

### 大三巴牌坊的石鷹

據說，很久以前，人們這麼說：在大三巴牌坊上面，接近頂端那地方，有隻石雕成的鷹，鷹嘴啣着一粒珠。有些貪心人，乘夜爬到上面去，想偷取那粒珠；但是不幸得很，他未爬到頂上那個地方，就跌下來，死了！

這件事到底是真是假，沒有人知道。唉！這不過是個古老傳說呢！（黃敏燕講／張淑儀記）

以上兩篇都是解釋性宗教名勝傳說。大致相同的是說牌坊均內藏寶物，稍異處是前篇說在它的地下藏有銅幣與古董文物，後篇則說接近它頂端有石雕的鷹、嘴啣珍珠是不能偷竊的。較大的不同是前篇讚美了牌坊能保存下來，全靠耶穌保佑之力，這滲透着教徒神化與美化耶穌的思想感情，是受到葡國宗教文化影響的產物；後篇則較多受到中國傳統

的“不擇手段貪財必受懲”型民間故事的影響。大三巴傳說很多，再如說：“教堂內有一條隧道，裡面藏有大批金寶，一端通上大炮臺，一端通往關前後街李家園內。”（見布衣《澳門掌故》頁88，香港廣角鏡出版社，1977）這也是把它神秘化的。此類傳說，古蹟色彩濃鬱，平添熱愛澳門之情。

### 八條街名的來歷

澳門原來有許多街名，都有它們的歷史背景，你知道嗎？

好似〔像〕“萬里長城街”吧，就因為原來早年真有條萬里長城在那裡呢！取什麼街名，就是選取過去有什麼東西在那裡來命名。又如“關前後街”，是真有一個關口在這條街的前面，因此這條街叫關前後街。又如“三盞燈”（街道名），以前真有三盞燈在那裡長期燃點。“海邊新街”以前是海來的。“渡船街”以前是停泊船隻的處所，等等。

可是，也有些街名是有歷史因由的。如“雀眼街”，以前在那裡住着許多“有錢佬”（富翁），他們看不起一些窮人，因此後來人們把他們比喻為“雀仔（小鳥）眼睛”瞧不起人。“盧石塘”以前是把所有燒過的灰堆，擱放在那裡，從遠方驟眼看去，好似些人頭角（臚）一樣。“大廟頂”（在南灣大堂街頂端）其實是一間教堂來的。中國人把教堂看成一間好大的廟，而且剛巧它地勢高，就變成了名符（副）其實的“大廟頂”啦！

唉！說實話，澳門的許多街名，都是有歷史背景的。有空，多看點歷史書，你就知道啦！（梁廣標講／梁佩冰記）

這是地方風物傳說。主旨是解釋萬里長城等八條街名的來歷。它們都與所在街道的某一歷史背景有關。如“萬里長城街”，因它背後的山坡上，在1662年葡人為了防衛曾築有蜿蜒而下的城牆，但到了二百多年前已拆除了。此篇首段總提，第二段解釋有五條街道的命名，與有着特徵性的地理現象有

關；第三段解釋有三條街道的命名，則是與特定的歷史上的人文現象有關。其中如“大廟頂”則是與洋人教堂所在地有關。命名的巧妙精切，蘊含着澳門人民豐富的想象與特有的智慧。全篇手法在直敘中有變化，短而有趣。

### 澳門為甚麼祇稱“澳門街”

你聽過一些人把香港叫做“香港地”吧！人們把澳門稱做“澳門街”，也叫得多啦！到底你曉得人們為甚麼叫澳門做“澳門街”嗎？唉，看來你並不知道原因。快些坐下來，好讓阿婆講給你聽吧！話說好久以前，那些“牛”（對看不起中國人的葡人的貶稱）初來乍到，見到澳門祇是有一條街，它就是“營地大街”。

那時候，澳門人不是那麼多，好多都是捕魚過活的，祇有少數人住在陸地上，他們都聚居在“營地街”。葡人看來看去，就祇見有這一條街，故叫來叫去，日子一久，就把整個澳門市簡稱為“澳門街”了。現在還有些人這麼稱呼它呢！（吳妹講，林嘉惠記）

據文獻記載，約在宋、元之交，即距今七、八百年前，澳門已有人跡，原始居民都是漁民，生活簡單，除漁舟外，在岸上搭（蓋）茅寮以蔽風雨，竹仔屋就是例子。葡人初來時，澳門市所轄地區很狹小，祇有一條主要街道，故名澳門街，即今營地街，也稱大街。

此篇是街道傳說，主旨是解釋澳門街命名的由來。它也許流傳已久，最早見於何年，難於考知。現在澳門有九百多條街道，早年也決不止於一條街道。可以推知的是，葡人初來時，澳門居民不多，大多是捕魚過活的漁民，住在陸地上的人很少，都聚居在營地街一帶，葡人不瞭解詳情，祇見有一條大街，便誤解澳門很小，長期叫慣了，就誤把整個澳門地區叫“澳門街”，這正如一些人，把全香港簡稱為“香港地”一樣。把不尊重澳門中國人的某些不夠友好的葡人，以“牛”稱之，自然是貶詞，欠公平，但也表示了當時澳門中國人對他們強佔中國地

方的不滿，隱藏着可貴的民族感情，故事裡有歷史的影子。

### 杜好鳥的由來

從前有個生母已死，剩下一個兒子，叫杜堅。後母有個兒子叫杜好。一天後母給了杜好一些生芋頭，又給了杜堅一些熟芋頭，對他們說：“八月十五快到啦！你們各自擔一擔芋頭到山上種活它，有收成時才可回來。”於是他們各自去了。在途中，杜好問哥哥：“你的芋頭可以吃嗎？”杜堅答：“對，可以。我一面走一面吃，擔子已減輕了些。”杜好再問：“哥哥，我和你換了，好不好？”杜堅答：“好。”於是彼此換了芋頭，他們便分別上山去種芋頭了。

過了八月十五日，杜堅挖了幾擔芋頭挑回家。後母問道：“弟弟哪裡去了？”杜堅答：“給老虎頭‘擔’（啣）去了。”後母說：“你這衰仔（壞蛋）快去尋回弟弟，要是找不到他，別再回家。快找去！”於是他迅速回到山裡，四處高叫：“杜好！杜好！杜好！”最後，他喊到口流鮮血，便變成一隻雀仔，一直不停地“杜好！杜好！”叫下去，此後，就永不能回家了。（林娥講／容冠鴻記）

這是鳥的傳說，主旨是通過舊時社會中後母殘酷迫害前妻兒子，以揭露封建家長制度的罪惡。它採用對比法與巧合法，說哥哥杜堅老實，弟弟杜好貪吃，途中杜好主動換到哥哥的一擔熟芋頭，各自上山去種。中秋節後，杜堅如期挖了幾擔芋頭挑回家，杜好種不好，卻在山上被老虎吃掉。由於後母逼迫，杜堅祇好回山尋找，不斷呼喚“杜好”名字。結尾用幻想情節和誇張法，說他變成永遠叫喚“杜好”名字的鳥兒，至今仍然。

此篇暴露了後母虐待前妻兒子的狠毒殘忍，想置他於死地，反害了己子，這是對她的間接嚴懲。廣東東江地區也有“後母逼害前妻兒子反令親子被虎噬”型故事（如《烏豆鳥的由來》，見徐佩筠、譚

達先編《廣東民間故事集·范丹》頁15-16，廣州文化出版社，1959），主旨與情節和上篇近似，但地方色彩各異，均見清楚動人。

### 連理樹的傳說

美副將大馬路的普濟禪院，舊稱觀音堂。它是當年反清義士聚會之處，是個著名古蹟。它的後花園，種着一株大榕樹，幾百歲了，人們稱為“連理樹”。據說，它有一段哀怨感人的故事：相傳在觀音堂建廟前，那裡是個荒蕪的崗陵。近處有一條望廈村，它很古老，在明洪武十九年（1386），有里巷二十多條。村中住着一個姓吳的少女，和毗鄰龍田村農家的一個少年兒子熱戀着。那少女的家長，嫌他家窮，想盡法子阻撓少女，不許她與少年見面。

吳女見不到窮少年，愛慕心切，很難堪。某晚，趁家人沒防備，遂逕奔少年家。二人一商量，決定立刻連夜逃走。但不幸得很，終被女方家長發現了，他們顧不了那麼多，拚命跑啊跑啊，跑到了崗陵上，眼看已臨絕境，無路可走，心一橫，便毅然一同吊死在樹上。雙方家長追尋趕到看見了，既傷心，又感愧，為了滿足他們的心願，祇好把他們的屍體，合葬在一起。說也奇怪，過了一個月，那塊當日合葬的墓地，竟長出了一株枝葉扶疏的連理樹來。這樣，這禪院又給增添了一層神秘感人的色彩。（龔華君講／龔佩鈴記）

這是名剝傳說，主旨在反映舊時社會少男少女在封建婚姻制度壓迫下的慘劇及他們強烈的反抗精神，屬於“男女殉情而化為連理樹”型傳說之一。“連理”多指異根樹木的枝幹連結。東漢班固《白虎通·封禪》云：“德生草木，朱草生，木連理。”《晉書·元帝紀》：“一角之獸，連理之木，以為體徵者蓋有百數。”這連理樹即“吉祥之兆”，是美好願望的象徵。此型傳說，在中國南方山區至西南地區流傳頗廣。此篇說望廈村吳女與龍田村窮少年熱戀，被封建家長迫害。最後，又一起殉情，在樹上吊

死，這既反映了貧富不可為婚的社會罪惡，也反映了青年男女頑強的反壓迫精神。他們死了，墓地長出了連理樹，給禪院增添了神秘色彩，雖夾雜一點淡淡的哀愁，淒楚感人，但也象徵了相愛不變者的最後勝利，給人鼓舞。此篇的幻想性的情節，聯繫澳門名剝風物密切，地方色彩甚濃。

### 鏡湖醫院前身是亂葬崗

說起來你也不會相信，原來鏡湖醫院（在鏡湖馬路中部）和消防局（在連勝馬路上），從前是個亂葬崗呢！幾百年前，澳門分為城內和城外兩部分。城外就是現在鏡湖馬路到永樂戲院那一帶。

那個時候，有些窮人和乞丐死後，就會被人用一張破蓆子把屍體包好，再找人搬到城外，隨便找一塊荒地埋下就算了。在那裡，大大話話（大概）都埋下成千條屍體。後來，那裡關地建屋前，曾請來一班喃嘸佬（道士），打過一堂齋（法事）。人們說，那是超度一些孤魂野鬼呢！（王伯講／謝納新記）

這是懷舊傳說，主旨是解釋著名的鏡湖醫院與消防局的幾百年前舊址是個亂葬崗。原來，當時澳門區分為城外城內兩大區，城外是現在鏡湖馬路一帶，窮人和乞丐死了，無錢買棺材收斂，常被人用破蓆子包裹好，拋到荒地埋葬。在建築醫院與消防局前，按當時民俗慣例，人們為祈求生活平安，特請來法師，做個法事，給一些生前貧苦無告的鬼魂超度，免他們鬧事。篇中自然有些迷信思想色彩，但更重要的是有過去窮人歷史的反映，也有當時某種超度法事的側影，民俗色彩濃厚。

### 黑鬼山的由來

大約在1954年，現在鏡湖醫院〔應為鏡湖殯儀館〕的後山，叫望廈山。那時住着許多僱傭兵，他們主要是葡國殖民地莫桑比克和安哥拉兩地的陸軍。他們駐集〔紮〕在那裡看守，不准平民進入，因為他們是黑種人，所以人們叫

他們做“咪顏”(葡萄牙語音譯,黑鬼之意),而整個山頭都住滿了黑人,所以又稱黑鬼山。

那些黑人喜歡欺侮中國人,不但打人,還捉過青年女仔(女子)到山上去強姦。因此,一入夜,那裡便很恐怖了。我也不敢走近;不過一次我放學回家,經過那裡時,那些黑鬼走來摸我來了。我感到很驚慌,即刻跑回家。幸運他們沒追來,要不,我就可能給他們捉去啦。好彩(謝天謝地)後來過了幾年,他們終於離開啦!(梁鳳蓮講/鄭寶儀記)

這是山的傳說,主旨是解釋黑鬼山的由來。在1954年以前,葡國曾派來由非洲殖民地莫桑比克與安哥拉兩地的黑種人僱傭兵,長駐在鏡湖殯儀館後山上,他們侵擾澳門中國婦女,打人,捉來強姦,無惡不作。每天入夜,那裡成了恐怖世界。中國人怒斥他們為“黑鬼”,並以之名山,正隱藏了中國人受辱慘遇,與對那些禽獸行為的憤恨,其中蘊含着對管治者的不滿,自然也透露了清醒的反民族壓迫的意識。從第一人稱角度講述,較親切,風格新穎獨創。

#### 天后接大舅

從前,馬祖是織蔴的,她有三個哥哥,都是捕魚為生。有一天,突然落大雨,她知道哥哥的船被水打沉了。於是她的魂魄飛去大海拯救哥哥。她分別用左、右手抓住二哥、三哥,又用口啣住大哥。本來可以救起他的,但當時因有一隻雞,正抓爛了蔴,有人便叫醒她去趕走那隻雞。殊不知她醒來,把口一開時,大哥便跌落海浸死了。因此,她非常傷心。後來每逢天后誕(農曆三日二十三日)時,媽閣廟前建戲臺演酬神大戲(粵劇,即神功戲),她便一邊大哭,一邊接大哥回來看戲。(陳柳講/陳惠茵記)

按:天后,海神名,即天上聖母,常被稱為“媽祖”或“馬祖婆”。她原是福建莆田縣林惟慤(一作林願)之女,北宋太祖建隆元年(960)三月二十

三日生,取名默娘,聰明穎悟,八歲常祭拜諸佛,十六歲得道士授以玄理。十八歲得一神仙洞符,經常顯靈,太宗雍熙四年(984)九月九日,二十八歲昇天,以後屢顯靈威,莆田人建祠祭祀稱她“通靈神女”。後來航海者非常信仰,認為她極有靈驗。《清一統志》:“始生,有祥光異香,長能乘蓆渡海,乘雲遊島嶼間;昇化後,嘗衣朱衣飛翻海上,宋、元、明時,累著靈蹟。康熙時,封為天妃,又加封為天后。”

此篇為氣象傳說,主旨是解釋天后誕時下雨的由來。這是民俗色彩的解釋。在傳說中,漁家女馬祖善織蔴,有非凡法力,當第二、三兩個哥哥在大海打魚,船被暴雨打沉時,她的魂魄能勇敢地飛下大海,以兩手分別救出兩個哥哥,並口啣大哥正想回來。但一時糊塗,一開口,大哥墜海淹死。對於大哥也極為愛護,在她生日這一天,哭着接大哥回來看大戲(神功戲)。通過幻想性的情節,把馬祖神聖化,說她的魂魄也念念不忘飛去大海中救護大哥,這表現了她有高尚的至性與親情。同時,又解釋了天后誕下雨的成因,與馬祖的經歷有關。採用幻想法和巧合法,把馬祖事蹟給以神化和社會化,富人情味。閩粵和江浙民間,均有與此相類傳說(見劉志文《中國民間信仰》頁43-44,廣東旅遊出版社,1997),新會縣也有異式〈天后娘〉(新會縣民間文學集成編委會編《中國民間故事集成·廣東卷·新會資料本上》頁179-180,1988),情節稍異,可參看。

#### 蕃茄、荷蘭薯叫賣聲的由來

很久以前,那些葡國人剛到澳門時,很想找職業,但是卻不知做甚麼好,加上語言又和我們澳門本地人不同,於是他們唯有在街邊擺攤子謀生。那時,他們賣過好多種東西,因為一不懂講本地話,二不認識澳門和中國大陸的食物,就祇好賣他們最慣吃的蕃茄和薯仔。所以,他們擺攤子、賣食品時,總會大聲反覆喊着:“大孖(讀媽)D(葡文寫作Tomate,中文為“蕃茄”,此為音譯)同荷蘭薯(葡文寫作

Batata，中文為馬鈴薯或洋薯）！”等候人們來購買。

後來，不知為甚麼，擺攤子的人這叫賣的風習傳了下來，到今天，在街上間中（有時）仍可聽到有人這麼叫賣呢！（龍伯講／林嘉慧記）

這是市聲傳說，主旨是解釋蕃茄、荷蘭薯叫賣聲的由來。它反映了早年一些葡萄牙人初到澳門時，從事擺賣蔬菜的活動片段。他們不懂如何在澳門謀生，又不認識中國人的食品，祇好在地攤上擺賣，用半葡語、半中文的“大孖D、荷蘭薯”的叫賣聲吸引顧客。用“大孖D”是象聲法。這叫賣聲，一直流行至今。故事簡要，反映了過去葡人小商售賣活動的一些鱗爪，如見其人，如聞其聲，是商貿民俗的一角，有認識歷史的作用。

#### 60年代的氹仔墟

1960年，我從中山縣（今中山市）來到澳門時，已見到有個氹仔墟了。因為每逢農曆初二、十六那兩天，是出糧（發工資）期，人們就定為墟期。

那個墟場，正在現在氹仔（澳門由澳門半島、氹仔島、路環島組成）那條“官也街”上。成墟時候，可熱鬧啦！才到夜間六、七點鐘，早有許多小商人把他攤檔擺在街上，每個攤檔都懸掛着一盞氣油燈（煤氣燈），把整條街照個通亮。賣的東西可多啦！布啦，衫啦，鞋啦，就連中藥材也有呢！還有人表演雜技，好像噴火啦，食火紙啦……我全看過。那人一演完，就手拿銅盤，走到每個觀眾面前要錢。觀眾們可以給，也可以不給，這聽便。凡給過錢的，那人會隨手給你一粒“話梅”糖或“嘉應子”甚麼的。看完了表演，我又常去看另一處藝人的猴子演藝。

你知道嗎？那猴子很靈巧。牠扮演着擔水啦，氹氹（團團）轉啦，挺有趣，逗人發笑！那主人也會把一些糖仔塞進猴子嘴裡，讓觀眾看。接着，又取出來，賣給一些前來觀藝的母

親。那賣藝人說，那粒糖仔有點非凡的藥力，可以幫助一些小孩消除“食積”（消化不良病）呢！

夜間十點半，就散墟啦！直到下月初二或十六，我才能看到賣藝人的表演啦！（謝金妹講／梁雪雯記）

這是集市傳說，主旨是敘述50年代末氹仔墟集市聚散活動的鱗爪。自北宋起，作為農村貿易市場的“墟市”，在中國南方，正值風行。到南宋陸游在《劍南詩稿》卷一〈漁行〉有：“逢人問墟市，計日買新蔬。”北宋錢易《南部新書》說：“端州以南，三日一市，謂之趁墟。”可見，約一千年前的北宋時期，廣東端州（今廣東肇慶市）一帶已有定期的農貿集市。它正如《易繫辭》下篇“日中為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寶”所說為古俗的發展。此篇反映的似是端州一類的活動，是講故事人對近代構成澳門三大部分之一的氹仔島商貿活動的實錄。它具體地再現了當時墟市的時間、概況及賣藝活動等，是南方小市集商貿歷史的剪影，可使人窺見近代澳門生活的一角。

#### 西洋菜的來歷

傳說很久很久以前，有一艘葡萄牙輪船，來到了澳門，停泊了一段日子，再啟航時，竟發現有一個船員染上了肺病。要知道，肺病在從前被視為絕癥，正如今天的愛滋病般可怕。

為了防止這個海員把病傳染給別人，船主忍痛把他遺棄在香港與澳門之間的一個無人荒島上。這個荒島，除了長滿水草之外，別無他物。

這個海員，缺少食物，每天祇能吃水草充飢。說也奇怪，他竟然僥倖沒有死去。後來有人發現，其中奧妙，是水草救了他的性命。人們便把水草植到澳門來。一向澳門人稱葡萄牙人為西洋人。這種像水草般的菜，既是由他們帶來，就被稱作西洋菜。今日的西洋菜，便是當日救人活命的水草哩！（筆者根據1992年4月11、12日澳洲出版《星島日報》副刊佚名〈西洋菜對健康有益〉及澳門傳說整理）

這是蔬菜傳說，主旨是解釋澳門和香港人常吃的西洋菜的來歷。明末，澳門正與葡萄牙商人接觸，至今有四百多年。早年他們的商船常到來，那時醫藥不發達，故海員因肺病被棄留於荒島，也可理解。採用巧合法，說他久吃西洋菜，無意中病得痊癒，後人便把此菜移植到澳門。故事有史實的影子，蘊含贊美食療治病的道理，表現了澳門人的智慧，饒地方色彩。唐思《澳門風物志》（澳門基金會，1994）頁188說澳門馬場、離島、路環均種西洋菜，書中收入〈百年前西洋菜傳說〉一文，可證此傳說，流傳已在百年以上。

葉林豐〈西洋菜〉一文說：“西洋菜有水旱兩種，香港是用水種的居多……幾乎是四時不斷的，但最肥美的是從初冬到春末。……九龍的菜農用水田種西洋菜。”“香港的西洋菜首先移植自澳門，則大約是事實。”“九龍有一條西洋菜街，就因那一帶從前多是西洋菜田，現在則一天天遷到市外遠處去了。”“西洋菜故事恐怕祇是‘故事’而已。至少在英國鄉下，很久已有人用水田種西洋菜。”（《香港方物志》頁64-65，上海書局，1973年再版）隨着葉氏書的流傳和在1992年澳洲版《星島日報》上這傳說的發表，讀後，使澳大利亞華僑都憶念澳門和香港，因物思鄉，縮短了與故土的距離，這是拜澳門人之所賜。

## 生活故事

這種口頭故事，與現實生活有較多的直接聯繫，常用現實主義手法講述人物、事件、情節，逼真現實生活，雖有幻想性細節，也直接與現實有關，生活氣息濃鬱。

### “得罪家婆”鳥的故事

從前，有個新抱（兒媳婦），常虐待婆婆。婆婆是瞎眼的。丈夫出外打工，靠她照顧媽媽。她丈夫常寄些滋補身體的食物如禾蟲乾之類回來，給老人吃。但她心腸不好，把這些食

物據為己有，卻把田中的螞蝗捉回，曬乾給婆婆吃，並問她好不好吃？婆婆說：“好難吃，好硬啊！”她說：“你兒子寄回來的禾蟲乾，就全是這麼硬的。”婆婆眼矇年紀大，牙齒也不多，她沒吃那些螞蝗乾，卻把它藏起來了。

後來，她兒子放假回來，眼見母親比從前更瘦更老，還害了大病，便着急追問母親是何原因。母親說：“我常常沒東西吃。你寄回的全不合我的胃口哩！”兒子說：“我不是明明寄回對身體滋補的食物嗎？”母親說：“唉！你寄回的食物又硬又難吃。我吃不得，久已藏起來，讓我拿出給你看看吧！”

那兒子一看，見母親拿出的全是螞蝗乾，並非寄回的原物，覺得妻子太可恨，於是便搬出一口水缸，對妻子說：“你的樣子好似更漂亮了。不信，可向水缸裡照照看！”她正在照看，他使用刀斬了她的頭。頭跌下水缸中，他把蓋子蓋上了。十幾天後，正打開蓋子，忽然飛出一隻怪雀來，不斷叫喊着：“得罪家婆！得罪家婆！”叫完，飛走了！（容康用講/容冠鴻記）

這是鳥聲傳說，主旨是反映舊時社會兒媳婦虐待婆婆，並受丈夫嚴懲的故事！在傳統的中國人家庭倫理觀念上，是希望婆媳和睦相處，兒媳婦也應尊敬與孝順婆婆，這是幾千年來中國人尊親的民族美德之一。篇中的兒媳，心腸狠毒殘忍，虐待婆婆，極為刻薄，丈夫寄給婆婆的補品“禾蟲乾”，她竟據為己用，還進而施出毒計，換給她害蟲螞蝗乾，逼令她吃。後來，丈夫回來，驚見母親比前更瘦更老，當弄清真相後，極為憤恨，便設下“水缸計”，叫妻子向水缸裡照看相貌。他趁她不防，斬斷她的頭。頭跌下缸中，他蓋上了蓋子。結尾是個幻想的情節：十多天後，他打開蓋子，竟飛出了一隻口叫“得罪家婆”的鳥兒。

此篇表現了民間鮮明的是非觀念，懲治了虐待老婆婆的狡詐狠毒的兒媳婦，滲透着“勸善懲惡”的理想，與人子應孝養慈母的倫理觀念。情節較曲

折，動人。今天看來，丈夫殺妻，未免太殘忍，不合人道，但這是受到時代局限帶來的消極思想因素的反映，是個不足之處，似不宜苛責古代民間作者。

### 對聯女鬼

從前有個書生，上京考試。途中，到一間客棧借宿。店主說：“房間已出租完了，祇剩下柴房了。”書生說：“不要緊，我帶來的錢不多，住哪裡都行。”可是，店主又說：“不過，那間房好麻煩。先得說明，裡面有猛鬼。”書生卻說：“沒關係。”原來那柴房從前住過一個少女，因對不上對子，終於死在房中，所以，在柴房裡就出現了猛鬼。書生聽了，就說沒問題，住進去了。

半夜，窗子突然又開又關，陰風陣陣，刮得他毛骨聳然，披頭散髮的，終於女鬼出現了。她說：“我出一副對子的上聯，限你在今晚對通下聯；要不，在我五更走時，你就會沒命了。這副對子的上聯是：月光月光月光，八月月光愈皎潔。”書生聽後，拚命地想，弄到整晚睡不好，生怕對不通就沒命了。他仍不斷地想，更鼓一更一更地打過，很快到了四更，但書生仍然想不出下聯，該怎麼辦呢？過了一會，五更了，更鼓聲不停地響。雞也啼了，這時他靈機一動，便口中念道：“更鼓更鼓更更鼓，五更更鼓更淒涼。”女鬼一聽，哈哈大笑，從窗口下飛走啦。從此，那柴房就再沒有鬼出現。

第二天，店主感謝書生說：“為甚麼你這麼好運氣，可以出來，而從前的住客，卻是有入無出呢？”書生便把實情說了一遍。原來是由於五更更鼓打的很繁密，他又急又怕，感到心境更淒涼，情急直說，便成了下聯。（容康用講／容冠鴻記）

這是鬼故事，屬於“書生巧對鬼魂聯語”型故事，主旨是讚美書生善於吟成鬼魂所需的聯語，具有卓越的文學才華。此篇故事驚險有趣，敘述一個

上京趕考的書生，反覆苦思，均未對通女鬼聯語“月光月光月光，八月月光愈皎潔”所急需的下聯，在將要絕望時，忽就眼前所見情景，產生靈感，想出了同樣奇妙纖巧的下聯“更鼓更鼓更更鼓，五更更鼓更淒涼”，正臨絕境之時，突有轉機，顯示了故事的奇趣與書生的鬼才。此篇和江蘇鹽城的〈秀才對鬼聯〉（見文彥生選編《中國鬼話》，頁568-570，上海文藝出版社，1991）近似，即兩篇的主旨與主要情節很相似，大致都是說，趕考的秀才，在旅店的鬼房間住下，給鬼對通了對聯的下聯，安然度過了一宵，但具體內容卻又不同。此篇有自己的特色：女鬼出了上聯，一、逼令書生配以纖巧下聯；二、限在五更前對上。是兩大困難。情節新穎曲折、緊張、驚險、步步深入，終又峰回路轉，達到目的，真是引人入勝。雖有鬼魂出現，但並不恐怖，是巧妙處，也正是中華民族“鬼文化”故事藝術獨創精神表現之一。書生的巧對蘊含“人定勝鬼”思想，也是人民智慧的表現。

### 拜神婆

從前，有個常拜神的拜神婆。她可迷信啦！養了一隻狗，給牠起了個名字“旺財”。

一天，她正在家中拜神，在拜桌上放着許多可吃的祭品。剛巧旺財走過，想“擔”（啣）走她的食物。她生氣地罵了起來：“旺財滾開，旺財滾開！”那時，剛巧有些人走過她的門口，聽到她正在喊“旺財滾開，旺財滾開”，感到好不奇怪，說：“難道拜神不是要說些吉利話嗎？”

拜神婆有個兒子，叫做安樂，自從那次她拜過神後，不知為什麼他就病得很厲害，不久就死了。從此，她很傷心，常一面哭，一面叫他兒子的名字“安樂！安樂！”行人從室外走過，聽到他不停地這麼說“安樂！安樂！”感到很奇怪，都說：“難為她叫得出這個話呢！”（劉美珍講／張淑儀記）

這是獸人故事，屬於“獸娘”型故事之一，主旨

是揭露一個很迷信的拜神婆專做反常怪事，受人譴責。此篇巧選了兩件典型性怪事串聯在一起：第一件怪事是從拜神婆失去供神食品着眼，說她命名家狗為“旺財”，偏偏牠啣走了供神食品，這是失財，而她又偏偏要呼喝它為“旺財”。第二件怪事是拜神婆把兒子命名為“安樂”，在她拜神後，偏偏是兒子病死。該是最傷心，她卻又偏偏大聲呼叫“安樂安樂”。把狗名與兒名並提，兩相對照，在含意上形成尖銳的矛盾，是採用巧合法，突出她為人極端不近人情，是個“獸娘”。她的話既不可信，暗示她替人拜神求福的行為，就純屬迷信，叫人絕不可盲從，從而也收到很大的諷刺效果，情節滑稽、新奇、可笑，別具風趣！

### 打虎英雄

有一晚，有個小偷和一隻老虎，都想偷前面村子那個人家的一頭牛。小偷正爬進人家屋裡去，忽然房間裡有個小孩哭了，他的爸爸就說：“再哭，老虎會來這裡擔（啣）走你的！”那小孩還是哭，她媽又說：“哭吧，哭吧，哭吧，再哭就會淚水滿地流了！”嚇得小孩立刻不哭了。這時，小偷不管三七二十一，一跳跳入圍牆裡面，在黑暗中，剛巧騎在一隻老虎背上。老虎誤認那是可怕的“漏”〔據傳說，老虎啥都不怕，最怕水“漏”濕了毛。〕，便立即拚命向外跑，小偷卻以為騎着一頭牛，也很開心。

漸漸天亮了一些，老虎看清了騎着牠的不是“漏”，原來是個人，牠就不停地往前跑着。這時，小偷也看清了他自己騎的原來是隻老虎，慌了，就一跳跳到一棵樹上。老虎拚命咬那棵樹，咬到樹的汁液沾滿了嘴巴，便去洗嘴。小偷趁牠正走開，忽聰明起來了，脫下了上衣，掛在那株樹上；同時，他又立刻爬到另外一棵樹上躲起來。老虎回來後，又繼續咬那棵樹，到它倒下時，把老虎壓死了。

小偷以為那老虎沒死，多看了他幾眼，見那老虎沒動靜，方才爬下樹來。接着，把那頭老虎拉出，便又抬又背，走下山來。當他回到

村子裡，村人們都異口同聲稱贊他道：“好個打虎英雄，聰明小伙子！”（李凱燕講／張淑儀記）

此屬世界性著名的“動物（大多是老虎，有時是狼）怕漏”型故事之一。如日本有《舊屋漏》（見日本關敬吾編《日本民間故事》中譯本頁461—462，中國民間文藝出版社，1982）。在中國也有之，如河北望都〈老婆兒怕漏的故事〉、山東濟南〈屋漏的故事〉、福建南部〈老虎也怕漏〉、湖北荊州〈老虎怕屋漏〉、廣西三江侗族〈老虎怕漏〉（見拙著《譚達先民間文學論文集》中國友誼出版公司，1993，頁162-163“江”三——六引例。）

此篇是“老虎怕漏”型故事之一，但卻有自己的特色，主角和前引各篇不同，主旨是贊美小偷能情急智生，治死一隻猛虎。故事採用巧合法與誤會法，講述小偷與老虎，同時進入一個農家，均想偷牛，在黑暗中，引出一場誤會：小偷誤認是騎上了牛背，老虎又誤認為人是可怕的“漏”，於是展開了尖銳的鬥智之爭：虎拚命向前跑，想把人甩下，好吃他；人則拚命跳到一棵樹上，想避免被吃。當老虎走去別處洗嘴時，人脫衣掛在樹上，趁機逃去；老虎回來後，上了當，繼續咬樹，被大樹倒下壓死，於是小偷得勝，背虎回村子，為民除了害，成了“打虎英雄”。小偷在篇中成了正面人物，機智，富有智慧，善於與猛虎鬥，又得勝而歸，這比上引同型故事顯出其新穎獨創，情節曲折、緊張、驚險，饒生活實感與民間情趣。美籍華裔國際性民間故事類型學家丁乃通教授（已故）編著名著《中國民間故事類型索引》（中國民間文藝出版社，1986中譯本）時，在“怕漏”型故事中未及引入此篇為例，是憾事。

### 婚姻習俗的故事

夫妻的事情有段“古”（故事）。話說一個女仔（少女）嫁入男家後，夜裡睡覺不願和丈夫同床。丈夫睡在床上，妻子就睡在橈子上。妻子說：“哥瞓（睡）床，妹瞓橈，老來誰人服侍你香燈（指生孩子傳宗接代）。”丈夫就說：“日頭（白天）睇你唔起眼，夜晚睇你說話咁（如此）

高強。”說完，立刻叫妻子上床睡。後來，生下個兒子，老了就有人服侍了。

從前，男女結婚，祇講時辰八字，他們從未見過面，因此，結婚後才彼此認識，也才知道對方是甚麼樣的人。（陳金蘭講／黃杏儀記）

這是婚俗故事，主旨是揭露舊社會封建婚姻制度之不合理。舊時婚姻的撮合，全靠男女雙方家長與媒人，請求占卜者，占算未婚夫妻的時辰八字，作為定婚的唯一標準，其後果是盲婚。此篇所說彷彿在排練一幕滑稽劇：夫妻婚前從未謀面，初婚時，夜間睡覺，彼此格格不入，各睡一處。丈夫獨睡在床上，不理妻子，讓她另睡於櫬子上，顯示了封建的“大男子”意識。由於妻子的啟示，丈夫才悟出要妻子上床同睡。故事中妻子與丈夫的對話頗有趣：妻子說的是押韻短謠，暗寓人道哲理於其中，顯示了智慧；丈夫說的是初婚的真實感，也是諺語。兩人對話的語句，能性格化，各有一定代表性。對於舊式婚姻時代，夫妻初婚之夜相對的由盤扭而和好的情景來說，可謂刻劃得入木三分，簡要，形象，風趣，令人如同目見，也極可笑！

#### 香蕉英文的來歷

好久以前，有兩個村莊：一個叫東村，一個叫西村。這兩個村莊的人，都是以種香蕉維生。但是，西村的人種的香蕉收成很好，而東村人呢，不論用什麼法子去種，那收成總比不上西村好。

有一天，有一個西村人走到東村那裡去，高聲對東村人說：“你們真笨啊，種出來的香蕉，又細又沒香味，哪會有人買你們的香蕉吃呢？”說完，就哈哈大笑起來。

東村的人聽了很生氣，立刻爬到了一棵香蕉樹上，一面摘下香蕉擲那個西村人，一面說：“你說我們笨，你才是笨呢！我掙（擲）死你！笨（愚蠢）啦拿，笨啦拿！……”後來，香蕉的英文就叫“笨啦拿（Banana）”了。（英文科教師李秀虹講／陳靄玲記）

這是香蕉故事，主旨是解釋英文香蕉（Banana）一字讀音的來歷。所選人物與題材頗有典型性，饒地方色彩。採用對比法，說西村人種的香蕉好，東村人種的則不好，兩相對照。西村人到東村去，出語不遜，貶低東村人，說他們人笨，故種出的香蕉又細又無香味，沒人買。說完，哈哈大笑，這是以冷語和笑聲來諷刺和醜化同行業者之無能，不但無半點友善意味，而且在給對方敵意性誣蔑與攻擊。這當然惹來東村人生氣，促使他們立即採取反擊行動報復，爬到香蕉樹上，摘下香蕉擲向那西村人，並說要“掙”死他，譏笑他為“笨啦拿”，這是公開嘲笑東村人“愚蠢”！以互相嘲弄推動情節發展，結尾帶解釋性，善於採用諧音法，使“笨啦哪”句與英文詞讀音巧合，增加了笑料。幽默、風趣，蕉農生活氣息也頗為鮮明。

#### 民間童話（包括動物故事）

這是一種幻想性較強的故事，主角常有神奇的活動，有時也有動物角色出現。故事較曲折，情節多有幻想色彩，常有非凡的法寶、魔法及幫助善良主人公的神仙出現，有時也出現兇猛的妖怪。有的以動物為主人公，則稱為動物故事，也屬之。它反映現實生活是間接的，充滿浪漫主義色彩。

#### 掘尾龍拜山

從前，有個孩童，養了一條小蛇，他帶回課室放進書檯（書桌）抽屜中飼養，每日用一個飯糰餵牠。不久，養大了便帶回家。但是這小孩子不久便病死了，他媽媽要趕走這條蛇。

可是，那蛇仍舊天天回家，拜祭小主人。媽媽覺得牠常來也無用，所以，有一天便準備了一把刀，當那蛇再來時，即刻斬掉牠的尾巴，蛇就忍痛立刻飛騰到半空中去。本來，牠可以變為一條龍，昇天而去，但因為沒尾巴，就做不到了，祇好停在半天，經常搞風搞雨，弄致天氣陰晴不定。

至今，清明節前後三日，天氣不好，是掘尾龍幹的呢！（陳柳講／陳惠茵記）

這是“感恩的蛇”型童話。廣東名為“掘尾龍拜山”型故事。流傳甚廣，近代已有人搜集，如：余兢記〈掘尾龍——臺山的傳說〉（《民俗》72期，1929年8月7日）、陳文治記〈掘尾龍出狀元〉（《民俗》93期，1930年1月25日）、溫仇更記〈掘尾龍拜山〉（《民俗》102期，1930年3月5日），多流傳於珠江三角洲粵語地區，大同小異，主旨是贊美“感恩的蛇”不忘主人的養育之恩。故事採用擬人法敘述說，小主人養大了蛇，便死了。蛇來拜祭小主人，被他媽媽趕走，仍懷着謝主深情，念念不忘，每日回來拜祭，這蘊含着勞動人民高尚的“報恩”品德。在幻想性的情節中，按物性，本可依常理龍可昇天，但卻遭遇不幸的意外，龍被小主人殘忍的母親斬斷尾巴，祇能昇到半天搞風搞雨，這就巧妙地解釋了清明節三日前後常有雨的原因。這自然是個附會性的結尾。全文情節簡要，有人情味，有氣象民俗色彩。此篇流傳廣泛，在廣州市，故事還被壓縮為著名歇後語“掘尾龍——搞風搞雨”。（見何敏士、王建勳編《廣州民間成語、農諺、童謠》頁40，廣州民間文藝研究會內資版，1980）在新會則衍變成〈掘尾龍出巢〉（新會縣民間文學集成編委會編《中國民間故事集成·廣東卷·新會資料本》下冊頁273-273，1988），其小童主人公卻是姓林的，所說掘尾龍拜山事較詳於上篇，則又別具風致，可以認為，它與澳門故事有着血緣關係。

### 兔子尾巴為何是短的

好久以前，有隻兔仔，尾巴又長又漂亮，但是牠卻甚麼也不會做，光懂得打扮。肚餓了，牠祇好去偷農夫的紅蘿蔔吃。後來農夫知道了，很生氣，就想法來對付牠，在田裡塗上膠漿，等兔子來到時，便被膠漿黏住，沒法再走開了。

不久，兔仔真的來偷吃，一不小心，牠的漂亮的長尾巴果然給黏住，走不開啦！

後來，農夫拿了大棍趕到，嚇怕了兔仔，牠立時咬斷尾巴逃走。回到家一看，自己漂亮的尾巴已沒有了，很傷心地哭了幾天幾夜，哭得眼睛漸漸變紅。因此，現在牠的尾巴變得很短，眼睛也全是紅色的。（孫巧兒講／陳偉麗記）

這是動物故事，主旨是解釋兔子尾巴短、眼睛變紅的來由。這是文學的解釋，而非動物學的說明。故事有生活氣息，說出了兔子外形潔白和膽小，被嚇即逃跑，均切合其動物性。但牠什麼也不會做，肚餓時即去偷農夫紅蘿蔔吃，則表現了牠性格的另一面。至於被農夫懲治，牠咬斷了尾巴，哭紅兩眼，這是用擬人法描述某種慚漢性格，頗為精妙。在同型故事中，有的情節較曲折，如中國的〈兔子的尾巴〉（上海文藝出版社編輯、出版《中國動物故事》頁13-14，1978），但前篇則以簡要、想像美妙、地方色彩鮮明見長。

### 猴子的屁股為何變紅

從前，在一個荒山的鄉村裡，有個屋主，常在家中煮飯食，但是每次煮好的飯菜，卻不知給誰偷吃了。他想：“為什麼每頓飯都沒菜吃呢？明明剛從廚房把飯菜拿出來，為何一會兒就不見了？”過了幾天，他發現竈臺上有些猴子毛，才知道是山上那些頑皮猴子幹的好事，所以他想出了一條妙計泡製牠們。

於是，屋主燒紅了家中竈臺上的磚塊，等到那些猴子來家偷吃飯菜時，一定會坐在竈邊，再把鍋蓋打開。這次猴子真的上了當，坐在竈邊那些燒紅的磚塊上，立即身體反彈跳起來，弄到牠們屁股開了花，變成了紅色，痛得要命。所以，有人說：那些猴子的屁股變成紅色，就是這樣來的。（容康用講／容冠鴻記）

這是動物故事，主旨是從文學角度解釋猴子屁股變紅的原因，並非科學性的說明。篇中把猴子擬人化來描述，刻劃了牠的獸性：活潑、不怕接近

人、會偷吃食物。重點說牠敢來偷吃屋主煮好的飯菜，但又粗心，走時在竈臺上留下了些猴毛，也不自知。這些描寫，均合乎牠的性格。但牠的智慧，遠在屋主之下。表現在屋主能推知牠必再來偷食，於是預先燒紅了竈臺的磚以待，後來猴子果真再來。牠不知就裡，竟中了計，坐在那燒紅了的磚塊上，屁股給燒開了花，變紅了。這是從聯想法來解釋牠的某些外形的特徵。題材富有鄉野生活氣息，情節有幻想色彩，帶有些原始思想因素，也隱寓了懲治惡作劇者的思想，能啟發智慧，幽默別具風趣。廣東也有同型異式故事，如〈為甚麼猴子紅屁股〉（招勉之記，《民俗》周刊109期，1930年4月版），可見澳門故事與廣東同型故事有血緣關係。

## 笑 話

笑話是喜劇性故事，取材於現實生活，採用現實主義手法，把人物、事件生活化，情節多採用漫畫化與高度誇張手法來虛構，角色不多，主要多是反面的，有較強的諷刺性。故事短小，在笑聲中給人啟迪、娛樂。

### 大 餅

從前，有一家人，夫婦兩人因有要事，要出門幾天。這次，不便帶獨子出門，因此十分擔心。兒子生性懶惰，又怕他不能照顧自己，於是在臨行前一天，媽媽做了一個大餅，把它戴在兒子頸上，作為他幾天的食糧。

次日，兩夫婦起行了。臨出門，媽媽又作了最後的囑咐，要他好好照顧自己。

在父母起行後第二天，這個小孩子感到肚餓時，就吃嘴邊的大餅充饑。日子一天天過去，在小孩頸上大餅的前面部分，都已吃完，祇剩下頸後的那部分沒動過。可這小孩很懶惰，連輕輕用手轉一下大餅再繼續吃，也不願意。結果，他正在爸媽回來前一天，因沒糧食充饑，就白白餓死了。（周桂蓮講／蔡致恆記）

這是懲懶笑話，主旨是諷刺一個懶孩子，雖有大餅可充饑，卻因極端懶惰而餓死。晚清程世爵（1899前後）所著《笑林廣記》一書早已收入同型異式故事〈懶婦〉（見王利器《歷代笑話集》頁565-566，上海古典文學出版社，1956），說的是一個懶婦人，夫因遠出，先烙一大餅，套在那懶婦頸上，預料可吃五天，夫即出門而去。當他回來，見妻子餓死已三日，因她祇吃頸部面前的一個缺口而已。這是百多年前的古典笑話，到近代北京還有其異式流傳。上引澳門笑話，主旨在懲懶方面與古典笑話相同，但卻有自己的獨創性：角色增多了，發展為有夫婦和孩子共三人，主角換成了被嬌生慣養的獨子。細節也不同，是媽媽臨行前把大餅套在兒子頸上……此篇笑話的藝術特色比之清代笑話有了新的發展，雖同具相近的幽默諷刺風格，其創新性應肯定。

### 放 屁

從前，有一大群人去搭渡（坐船過河），每個人都得先付錢才可上船。當這船划到半途，有一個乘客，忽然放了一個臭屁。人人掩着鼻子說：“很臭，很臭！”卻沒有一個人肯承認是他放的。

船到了岸邊，船家大叫：“放屁的人沒付錢咯！”接着，那個放屁的人，就大聲反駁：“我一早就付了船錢了！”這時，整船人都望着他，明白了剛才那個臭屁是他放的。（陳麗嫦講／梁潔瑩記）

這是滑稽笑話。此類笑話日本也有兩篇，如日本岩手縣膽澤郡〈放屁的看倉人〉（日本關敬吾編《日本民間故事選》中譯本頁499-500，中國民間天藝出版社，1982），說善放屁者以屁驅走了小偷；岩手縣上閉伊郡〈放屁的媳婦〉（前書頁501-502），說善放屁者得到了三個商人的三匹馬三馱貨。二者都與此篇不同。此篇主旨讚美了船夫的隨機應變，能用巧計逼使放屁人不打自招，從而顯示了勞動者智慧高超。也能把放屁人的固執不肯認錯的醜態，暴

露於眾目睽睽之前。故事簡要，採用對照法與巧合法推動情節發展，既贊美了船家的聰明智慧，也諷刺了放屁人的愚蠢虛偽，正反人物形象兩相對照，幽默、風趣、潑辣，民族特色鮮明。

### 買麵包

有個小孩，拿着一圓到了麵包店，問老板：“叔叔，我想買一個麵包！”

接着，那老板回答：“麵包起（漲）價了，一圓半才能買到一個。”那小孩就問：“甚麼時候起價的？”老板說：“今早。”小孩說：“無所謂（不打緊）啦，給我一個昨天的麵包吧！”（余勤娣講／徐美華記）

這是購物笑話，主旨是諷刺小顧客以舊價錢買新食品之可笑。同一商品在不同時間出售，價格不一定相同，商品價格變動是常事，故商業俗語有說：“早晚時價不同。”對此小孩不一定懂。昨天要一圓的麵包，今天漲價可能賣一圓半，以昨天較低的舊價錢買今天漲價後的相同麵包，是絕不可能的。小孩不明市場價格變化規律，固執己見，硬要以舊價錢買新麵包，是脫離現實、缺乏社會經驗。題材有生活氣息，用詭辯法和誇張法，把小孩性格刻劃得很幼稚可笑。此篇還具有更深層的寓意，即：以舊眼光看待新事物是錯誤的。

### 展示實力

警官甲：“要怎樣才能做到向澳門市民展示我們的最新裝備呢？”

警官乙：“容易啦！在每次劫案發生後，立即叫些伙計（警察）全副武裝，把整條街封鎖起來，包你不到一個禮拜就可以做到了。”（李天文講並記）

這是時政笑話，主旨是善意批評當代個別警官作風浮誇，對待“阻嚇罪案”發生的不當之可笑。採用對話法與誇張法，刻劃警官乙自誇展示實力，不是在市內發生劫案前採取有效措施預防，也不是在

劫案後，進一步深入調查案情，作出切實的處理，而是相反，立刻鄭重其事地全副武裝，把發生案情的“整條”街道封鎖起來。這固然惹人注目，但在事實上，卻極為不切實際，不但不能展示實力，反而使人感到是極大的“擾民”，給市民帶來生活的不安。警官乙對於警官甲的答話，表面似是自贊警方的力量，實為對處理罪案無善策，作出了含蓄性的有力批評，尖銳、幽默、有諷刺性，在笑聲中給人啟通，有助於引人思考應如何去改善工作方法。

### 與別不同

澳門的教育事業，向來問題多多（很多），原因是政府一向故意忽略。近幾年，葡國政府為了在臨走前顯示一下對澳門的“貢獻”，常常弄出點新名堂，其中有一項就是“教育改革”。因此，教師們天天聽見教育司當局頻頻召開教育研討會，說要做這樣那樣的改革，可是，不知是官員無能，還是沒知識，不但做不出成績，反而惹來好多笑話，成為學校老師們課餘的輕鬆話題。

話說有一日，教育司當局又召開會議，討論是否要實行學生會考制度。會上，有老師提出：“是否採用香港的會考制度？”可是，立刻招來了主持會議的官員破口大罵，他說：“葡國人有葡國人的處事方式，不是樣樣要學英國人的！”說完，會議室立時鴉雀無聲。但想不到事隔不久，那個官員卻逕飛赴香港教育司，取經去也。於是又成了“教壇”一個新笑話——“葡國人的處事方式，的確與別不同”。（劉錦麟老師講／李天文記）

這是教育笑話，主旨是批評以前澳門教育領導部門個別主事者對待改革中學會考制度的態度之不當。在澳門即將回歸中國前，主事者為了“顯示”葡國的“貢獻”，常召開會議，說要進行改革，本是好事，但有時卻流為空談。採用了對照法和矛盾法，說當教師在會上建議應否採用（借鏡）香港的會考制度時，便立刻被主持會議的官員大罵，他自誇有葡

國人的方法，拒人的美意提議於千里之外，這已是極端的狂妄自大。乍聽起來，覺他必有絕招，值得讚許。豈料，不幾天，偷偷地飛奔香港教育司取經的，居然又是他，這再顯示他的虛弱渺小，出爾反爾，以他先前的言論和後來的行動前後對照，描繪出他的虛偽、自負、愛面子且無能的性格，真是入木三分，荒唐可笑，有很強的諷刺效果！

### 應酬

有一天，有個小朋友問媽媽，甚麼叫做“應酬”。他媽媽就回答說：“凡是你唔（不）想去的，你得勉強去；你唔想見的人，你得勉強見。這些，就叫做‘應酬’。”

第二天，這個小朋友要上學了，將出門時，忽對媽媽說：“媽媽！我現在去‘應酬’啦！”（蘇雅詩講／李天文記）

這是日常笑話，主旨是借兩母子對話來指示對客觀事件的真諦，作出“誤導”之可笑。媽媽把“應酬”一事的真正意義，對小兒子作了錯誤的解釋，遂致他認為媽媽說的是天經地義，引申為“上學”也是去“應酬”，這是誤導的進一步擴大化。這樣的亂套用，便對“上學”的意義作了嚴重的曲解，達到了極端荒謬可笑的地步。本篇簡要、潑辣，諷刺性強，笑聲能啟迪人理解事物，要注意思想方法。

### 寓言

這是一種帶有強烈教訓性的小故事，情節簡要，多以動物為主角，精悍而寓意深刻，又有奇趣，尤為兒童喜愛。

#### 貓和老鼠

一間屋裡有許多老鼠。貓知道了，便走到那裡去，把老鼠一隻又一隻的抓來吃。因為，老鼠一直受害，就鑽入洞裡不肯出來，貓也再抓不到牠們了。

後來，貓想出妙計，引誘老鼠出來，便爬

到一根木樁上，吊在那裡裝死。有一隻老鼠，伸個頭到洞外說：“朋友，你就算變成皮囊，我都不會到你面前啊！”（梁明茵講／梁佩冰記）

這是動物寓言，主旨是說上過當者，就不會再犯相同的錯誤。用擬人法與借喻法，說老鼠上過貓的大當，招來殺身之禍，故貓雖使出任何巧妙的騙術，老鼠也能看出其陰險與危害性，決不會主動去送死。事屬平常，可以喻大，寓意深刻，教訓性強。

#### 熊和狐狸

有一隻熊，整天誇耀自己好愛人。牠說：“人死後，我就不會去咬他或傷害他。”狐狸譏笑牠說：“如果你從來都不吃活人，我就會更加相信你所說的是真話啊！”（黎卓雄講／梁佩冰記）

這是動物寓言，主旨是說言行不一致者，雖善於花言巧語，必難取信於人。一般來說，熊比狐狸的動作遲鈍些，性格也愚蠢些，但牠卻自誇聰明，居然說“很愛人”。狐狸行動敏捷，性格也較機警。牠看穿熊的本性，針對熊的話有“自我矛盾”、“暗伏殺機”的內涵，揭穿牠從來是吃活人的，牠的誓言絕不可信。此篇還有進一層的寓意，即在啟迪人：凡自誇愛人者，有時卻最陰險，人們宜提高警惕。

總上所說，可以大致看出長期以來六大種類的澳門民間故事千姿百態，有過重要的成就！豐富了中國民間文學寶庫。無疑，它閃耀着歷代澳門勞動人民的思想與藝術光輝，很值得我們學習與推廣。

【附記】澳門民間故事遺產相當豐富，至今仍無人寫過研究性專文。1995年9月至1997年7月，北京大學教授、著名民間文學家段寶林先生在澳門大學中文系講學。他指導學生們深入搜集民間文學作品，於是他收到了一大批珍貴的故事資料。我很榮幸，蒙他借給細讀，使我突然眼界大開，首次認識到澳門民間故事是中國未開掘的大寶山之一。為了發揚中國人民光輝的民間文學傳統，特作了相當的比較研究，草成此文，以便求教於同好者。